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行政大楼三楼第一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文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季度报告》等规则、指引以及《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1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公司需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文华、韦颖博、张海、俞雪中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 公司提请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苏州高新区鹿山路 35 号行政楼三楼会议室召开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